

致

立法會房屋事務委員會：

希望 貴會能處理有關寬敞戶調遷問題

現時房署進行所謂寬敞戶調遷政策，當有公屋居民不論什麼原因，若居住超過房署所訂定的標準就要調遷至一個房署認為合理的單位，否則便要取消租約。而且房署自 2007 年起不停收緊寬敞戶執行標準，令陸續有公屋居民因為輕微人口減少（如家中一名長者過世）而成為被迫要調遷的寬敞戶。我們認為該政策既不能帶來額外的公屋單位、浪費社會大眾的資源、更剝奪公屋居民的住屋權利！適逢今年房委會再次檢討寬敞戶政策，因此希望 貴會能盡快處理有關寬敞戶調遷事宜，讓公屋居民不再飽受迫遷之苦。

公屋被迫遷戶關注組（下稱「關注組」）由一群受所謂「寬敞戶」政策影響的公屋居民所組成，按現時的政策，一旦被介定為優先處理寬敞戶的街坊，必須調遷至一個房署認為合理的單位，關注組反對這種不合理的迫遷政策，因為該政策既不能帶來額外的公屋單位、浪費社會大眾的資源、更剝奪公屋居民的住屋權利！

去年年初，我們曾與前立法會房屋事務委員會主席麥美娟議員進行會面，反映有關政策問題；之前，立法會房屋事務委員會和關注組多次要求房屋署回應有關政策問題，包括房署多年來刻意放寬編配標準但其後收緊執行標準令居民無辜變成「寬敞」，署方卻以「一視同仁」逃避問題，反而將公屋興建量不足導致輪候冊上樓緩慢問題歸咎於公屋居民「住大左」。

受寬敞戶政策影響居民現況如下：

- 按照現時處理寬敞戶調遷的標準，公屋屋邨會有越來越多居民因為輕微人口減少（如一位家庭成員過世）而成為新一個受影響的「寬敞戶」。所以在該政策影響下要被調遷的人數會隨著時間而不斷增加！
- 現時房署處理寬敞戶調遷，是不論受影響居民願意與否，會不定時就「派信」（編配單位）予受影響居民，不論居民接受與否均視為使用了一次編配機會，當 3 次編配均用盡時，房署便會將該住戶的戶籍取消！所以受影響居民每日均要提心吊膽，不知道那一天房署的編配（信）臨到。
- 如居民最終不接受房署 3 次的「調遷」安排，會被取消公屋戶籍，根本是強迫居民調遷。

政策的根本問題：

從前放寬編配標準，現在收緊執行標準，受影響人數不斷增加

過往，房屋署由於要開發新市鎮（如東涌、天水圍等區）、甚至由於從前公屋鹹水樓和處理屋邨重建的關係，房署會刻意放寬編配標準予公屋的住戶，結果居民因為寬敞戶標準近年的不斷收緊、家中成員輕微人口減少，而令他們成為要被迫遷的寬敞戶。

政策破壞公屋居民安居、浪費社會資源

此外，當居民因家庭成員離世而成為寬敞戶，需調遷至較小的單位居住。然而，當居民日後成家立室、甚至生兒育女後，他便因人口增加而成為擠迫戶，需要調遷至較大公屋單位。結果由於政策失誤，他便要多次搬遷。在過程中住戶需支付龐大的搬遷開支，因為要從「大」單位調遷至小單位中，當中所棄置的垃圾、居民還原單位的開支、新屋的開支、房署將單位翻新的支出、房署因為額外處理編配單位所花費的人手和時間也是重要的資源，該政策一再要居民調遷又有何理？

調遷沒有帶來額外資源，卻破壞居民安居

強制執行寬敞戶調遷，在「減一加一」的情況下，公屋單位不會因為居民調遷而增加，反而過程中被迫調遷而引發更多問題，破壞居民安居。其實解決上樓問題的根本做法是切實增加公屋供應，而非不停製造調遷回收單位。

因此，關注組希望 貴會能盡快在房屋事務委員會的會議上處理有關事宜。敬候回覆！謝謝！如有任何查詢或聯絡，歡迎聯絡關注組成員黎先生，電話：

公屋被迫遷戶關注組

2016年1月28日